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8月17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发出会议通知，2017年8月2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4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毅先生主持。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会议以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孙毅、鲍祖本、方洲、叶大青实施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2017年8月7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现因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山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不支持控股股东黄山永佳投资有限公司为《员工持股计划》之信托计划优先级份额的本金、最高目标收益及本信托计划的各项税费提供差额补足，无法满足《员工持股计划》成立的条件，决定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终止员工持股计划，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等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承诺未来六个月内不再筹划员工持股计划事项。

2、会议以赞成票1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已经董事会本次会议表决通过，公司原定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议案已终止，故取消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黄山永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